**桐城法院收到新年第一面锦旗**

2月5日下午，申请执行人赵某某向桐城法院执行局送来一面“秉公执法，为民服务”的锦旗，对执行干警高效执行表示感谢。

赵某某申请执行倪某某、戴某某夫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判决生效后，被告方仍有余款24400元未付，赵某某向桐城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经网络查控，发现倪某某、戴某某银行账户仅有少量余额，依法予以扣划后，二人对剩余款项不配合执行。目前正值春节前夕，执行干警将戴某某传唤至执行局，戴某某称家中老人患病花费了大量医药费，已无力偿还借款。执行过程中，干警看见戴某某一直在发微信，便拿起戴某某的手机查看，发现她正在把微信账户里的钱转给她儿子，并提示其不要接听任何人电话。执行干警立刻严肃批评戴某某的行为，并告知她拒不执行的严重后果。迫于法律的威慑，戴某某最终将执行款及利息转账到法院账户，案子得以执行完毕。

一面锦旗背后承载的是当事人的认可和信任，领到执行款的那一刻，申请人赵某某表示，本以为欠款一时间追讨无望，没想到这么快就要回来了，桐城法院执行局是真正把人民的利益放在了首位。

（徐小捷、许文春）